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乌鲁木齐市黄河路于田街新水酒店四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雅丽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年费十万元。

特此公告。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